

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

沪金协人字(2023)5号

关于黄婧等同志聘任的通知

各部门:

经秘书长会议研究决定,对以下同志进行聘任,具体如下:

黄婧同志为秘书长助理,试用期六个月(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止);

徐蓓蓓同志为秘书长助理,试用期六个月(2023年8月1日至2024年1月31日止)。

上海市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

秘书处

秘书处

2023年8月1日